

C类

同意对外公开

株洲市教育局文件

株教建字〔2024〕19号

株洲市教育局 对市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第 1146 号建议的 答 复

欧阳瑞丰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高起点、高效率、高标准建成一所公办专门学校的建议》收悉，首先衷心感谢您对我市专门教育的关心和支持，对您这种高度的责任感和参政议政意识，我们深表敬意，在您的支持和指导下，我市公办专门学校建设向前推进了一大步。经局办公会研究同意，现对你的建议答复如下：

一、专门学校建设的背景和要求

(一) 法律有规定。2021年6月1日起实行的《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第六条规定：国家加强专门学校建设，对有严重不

良行为的未成年人进行专门教育。专门教育是国家教育体系的组成部分，是对有严重不良行为的未成年人进行教育和矫治的重要保护处分措施。

(二)政策有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专门学校建设和专门教育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厅字〔2019〕20号)指出：“各级党委政府、各相关部门要坚持法治思维，分类设置建设专门学校，推动专门教育与治安管理处罚、刑事处罚等配套衔接”。“政法机关要加强对专门学校工作指导，将其作为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重要内容，纳入综治(平安建设)考评体系。

(三)考核有要求。湖南省学安委出台的《2024年度市州校园治安防控和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考评细则》，明确将专门学校建设和专门教育工作纳入了考核范围。省委依法治省办确定的2024年15个“法治为民办实事”省级项目，明确“推动尚无公办专门学校的市州在2024年底之前至少启动建设一所公办专门学校，到2025年底每个市州均办好一所公办专门学校。”

(四)领导很重视。沈晓明书记批示：专门学校要规范，布局也要有一个顶层设计，请建锋同志阅。魏建锋书记批示：请长春、显泽同志阅研，我们要按照晓明书记批示要求加强顶层设计(应有一个布局规划)和现场会推进，同时对规范管理进行研究。8月24日，沈晓明书记又针对欧阳主任提出加快专门学校建设的“金点子”再次做出批示 1.请建锋、迎春同志阅批；2.

请长春对摘编 2（欧阳瑞丰副主任报送的“金点子”）内容进行安排，与即将召开的专门学校现场会结合。2024 年 7 月 25 日，市委书记曹慧泉专题调研教育工作，对专门学校建设提出了要求，按照省里要求落实好专门学校建设，要认真做好比选分析，尽快明确办学地址，确保今年启动建设，2025 年建成开班。2023 年 5 月 15 日，市长陈恢清组织召开了政府常务会，研究了专门学校建设的问题。恩广书记、欧阳瑞丰副主任、胜跃副市长、文发副市长多次调度和指导专门学校建设工作。2024 年 10 月 31 日（周四），省委政法委在长沙新城学校，将组织召开专门学校建设现场会。目前，省教育厅已经谋划了 2025 年教育民生实事项目，准备每所公办专门学校给予 3000 万元的省级专项资金，正在走审批程序中。

（五）外地有示范。全省 14 个地州市，建成并投入使用的公办专门学校 2 所，长沙和常德。目前，衡阳市正在筹建一所公办专门学校（衡阳市育新学校）。衡阳市委编办明确了市育新学校为市教育局直属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教师编制 30 个。2024 年 7 月 4 日，衡阳市召开了市委常委会，明确公办专门学校建设专项投资约需 5000 万元，近期安排 800 万元启动资金。衡阳市育新学校改扩建基本完成。

二、相关工作开展情况

（一）摸排了我市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现状。根据市公安局提供的数据，我市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送去外地专门学校的人数，

2021 年 45 人，2022 年 52 人，2023 年 286 人，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是 82 人。今年全年预计 200 人左右。

(二) 在全市范围内比选办学地址。通过对全市闲置资产进行盘点，实地走访芦淞区五里墩学校、石峰区龙头铺中学、石峰区十二中、石峰区兰亭学校、天元区太阳宫学校，并进行了初步经费匡算，综合考虑地理位置、学校面积、闲置资产产权归属、改造成本等因素，在充分听取相关领导和相关部门意见的基础上，初步确定将石峰区十二中作为公办专门学校的选址。

(三) 成立了市级专班。8 月 27 日，市委副书记、市委政法委书记何恩广组织召开了公办专门学校筹建工作调度会。出台了《市公办专门学校筹建工作调度会会议纪要》。成立了由市委副书记、市委政法委书记何恩广为组长，市政府副市长杨胜跃、唐文发为副组长，市教育局作为办公室牵头单位，市委政法委、市委编办、市财政、市公安局、市司法局、市卫健委、市发改委、市资规局、市住建局、市消防支队等相关单位为成员的市级筹建工作专班，明确了相关单位的职责。

(四) 开展了前期工作。市教育局与相关部门就经费、用地、编制、人员等方面进行了多次协商对接。市规划设计院已经完成学校的规划设计方案和可研报告；市委编办同意今年年底前给予 25 名编制支持。市公安局同意每 100 人派驻 1 名民警和 1 名辅警，并实时进行调整。市委政法委基本同意派驻适当的政法专干，讲授法治教育专题课程。市人社局同意为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在

公办专门学校担任班主任满 2 年或者担任教师满 3 年，视同 1 年农村工作学校或者薄弱学校工作经历。市卫健委统一配备 1 名卫生专技人员长驻公办专门学校。

（五）召开了课程方案和课程设置专题研讨会。9月4日，市教育局组织了各科教研员、教培中心专业人员、核心科室科长召开了课程方案和课程设置专题研讨会。基本确定公办专门学校实施三阶段教育挽救模式，第一个阶段为行为矫正期（1个月左右的时间），主要通过开设法治课程、纪律课程、行为规范课程、礼仪教育、心里辅导教育等课程进行行为矫治。第二个阶段为基础文化教育期（3个月左右的时间），主要开设义务教育课程、传统文化课程、法治教育等进行基础文化教育。第三个阶段为职业教育学习期（2个月左右的时间），主要通过开设适合专门学校学生实际课程实施职业教，为回归社会做准备。通过科学合理的课程设置，“实现进得去、留得住、学得会、出得去”。

三、请求市人大支持的事项

（一）推动公办专门学校上市政府常务会。市教育局在积极争取省级资金，尽力推动立项和前期的相关工作。希望市人大一起呼吁，推动公办专门学校上市政府常务会，争取 2024 年底能上会立项，2025 年底前建成开学。

（二）请求市财政给予人员经费保障。市财政基本同意株洲“警送生”为 2.04 万元/生/期(每期 6 个月, 3400 元/月)的学费标准。市财政要求学校收取的学费覆盖所有人员和运转经费。

在公办专门学校规模不大的情况，收费要覆盖所有人员和运转经费有难度。请求公办专门学校经费不足部分，由学校提出申请，经市教育局和市财政局同意后协商解决。

承办负责人：田 灿

承 办 人：谭 望

联 系 方 式：15886322606



株洲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4年10月28日印
